

宜兴市教育局文件

宜教人〔2023〕3号

2023年宜兴市中小学教师（校长） 培训工作意见

各学校、幼儿园，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决策部署、《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以及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小学教师队伍，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省市教师培训工作部署，现就做好2023年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主动适应教育现代化对教师队伍的新要求，遵循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以

高素质教师人才培养为引领，高水平教师培育体系建设为支撑，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为重点，筑基提质、补短扶弱、做优建强，整体提升教师队伍教书育人能力素质，为宜兴教育高品质发展奠定坚实的师资基础。

二、培训内容

1.推进师德建设，激发师德的内生动力。一是全面加强中小学教师思想政治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教师培训课程，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首要必修课程，开展常态化的学习教育，争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四个引路人”。二是开展全员化师德培育，落实师德师风建设责任制。教师发展中心要将各类师德规范纳入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教师全员培训必修内容，各校（园）要切实遵照《关于开展2023年宜兴市教师职业道德专题培训活动的通知》要求，通过榜样引领、情景体验、实践教育、师生互动等形式，开展有深度、有内涵、有实效的浸润式师德培育，做到全员覆盖、应知应会、必会必做。各校开展警示教育时可在教育部网站(<http://so.moe.gov.cn/>)搜索“公开曝光”点击观看。

2.强化校本研修，促进全体教师专业成长。要切实承担起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责任，充分发挥基层学校在教师继续教育中的主体性、主导性和主动性。一是切实研究不同层次教师的发展情况和需求，科学设置研修课程，制定好目标清晰、措施到位、任务明确、考核有力的研修计划。二是开展多样化合作，丰富研修

内涵和形式。教育集团内部开展针对性培训和研讨，跨集团跨区域开展互动对话、寻求结对帮扶。三是突出全员德育培训，强化大德育观。有效落实“三全育人”理念，将全员化德育培训纳入校本研修范畴。四是充分利用本土资源，提振教师专业成长信心。市局结合一二类骨干教师年度专项考核，提供系列化专题讲座和课堂实录，供各校实施菜单式校本研修，各校可在宜兴市教师培训信息化服务平台（<http://221.228.236.224:18082/index.html>）点击观看。

3.加强梯队培养，优化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名特优教师示范引领、骨干教师智慧发展、初任教师加速成长”的分层次、分学科、分类别的培训体系。一是开展多层次校长培训。实施校长全员培训、新任校长实务培训，重点高规格办好名校长培养工程，选拔优秀校长进名校深度跟岗学习。二是实施卓越教师培养工程。对标特级教师办好名师培养工程，对标大市学科带头人继续进行卓越教师后备研修，将集中研修、影子培训、高水平研讨、在岗循证实践与反思相结合，任务驱动和个性展示相结合，主题研修和跟岗学习相结合。三是重视青年教师培养。教师发展中心要以高中前瞻性项目、高中课改联盟、初中课程联盟等项目实施为契机，切实引导青年教师获得实在的成长，继续办好三年内达标青年教师技能培训、新教师岗前培训等常规项目。

4.加速非师范类教师发展，协同提升专业素养。对标教师专业素养，对新入职校招非师范类名校优生和社招非师范类教

师进行三年期协同培养：教师发展中心培训管理科，负责教育学、心理学、班主任、沟通协调关系类培训；教师发展中心研训科，研训员负责学科专业指导培训；学校制定针对非师范生的校本培训方案，开展更具个性、针对性的实践指导类培训。通过集中通识培训、分学科培训、论文指导、总结提升和基于工作坊研修的返岗实践相结合的形式，补齐基本功短板，提高教育教学专业素养。

5.加强乡村教师培育，提高乡村教师教学能力。一是加强乡村定向师范生培育。按照《宜兴市乡村定向师范生培育站建设与管理办法》（宜教发〔2022〕36号）文件精神，有效实施协同培育。高质量完成省“十三五”重点资助课题《乡村定向师范生协同培养模式研究》结题工作。完善培育课程体系和评价体系，创新培育方式，密切与培养高校的沟通交流，加强专项服务平台管理，严格做好过程性管理和结果性考核工作，深入总结和提炼阶段性培育成果，积极展示定向师范生成长风采。二是推进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建设。开展形式丰富、针对性强、符合学员发展需求的研修活动，发挥培育站学员基于岗位的引领作用，辐射全体教师，不断提升乡村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

6.加强信息技术培训，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在高质量完成江苏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培训任务基础上，突出应用层面的培训和提升。教师发展中心要扎实开展宜教云平台使用的培训，提高各校（园）学习新技术、运用新技术

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整体提升我市教师信息技术素养。

三、工作要求

1.进一步强化教师发展体系建设。一是教师发展中心要充分发挥聚合资源、统筹组织、上挂下联、外引内输等作用，继续探索和优化四位一体的研训合一机制，尊重规律，实现机构与队伍的双专业化；要积极建设本土化研训课程资源；要进行范式创新，探索教师研训新模式；要强化内涵发展，形成师之师研训文化；要完善对话协同机制，增强需求侧与供给侧良性互动。二是各校（园）要进一步以教师发展示范校为标准，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培训工作部署，对标找差，完善本校教师培训机制，认真选派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立足实际开展以问题为导向、丰富多样的校本研修，动态掌握本校（园）教师参训情况和学时情况，积极鼓励教师参加多样化的可认定为县级培训学时的研修活动。

2.进一步创新培训模式。强化实践性培训，采取名师跟随、导师指导、实践浸润、工作坊等模式，将理论学习、实践反思和科研发展等相结合，提高教师解决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运用“任务驱动”培训，改变培训专家“一言堂”等情况，增加互动交流、集中答疑环节，鼓励学员深度参与培训。实施“互联网+教师培训”，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师培训有机融合，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培训，提高宜教云使用率，完善宜兴市教师培训信息化服务平台，加强教师培养课程资源建设。加强本土培训资源培训，加强名师工作室、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等学习共同体建设，充分发挥名师名校的示范引领作用和参

训教师的主体作用。

3.进一步提升培训合力。教师发展中心要积极建立与师范院校、高水平综合大学的交流机制，依托学术资源搭建高端专业平台；建立与兄弟单位的互助联盟机制，实现资源共享、经验互补；实施研训员实践制度，定期上示范课，到师范院校担任教师教育兼职教师，提升带培引领能力。继续贯彻面向所有学校、面向全体教师的培训原则，鼓励教育集团总校作为培训主体申报市校合作培训项目，要求培训注重层次性和针对性以及与校本研修的互补性，教师发展中心进行相关辅助和过程监督，同时充分发挥培训资源丰富的优势，根据学校实际定制方案送培到校，用点对点的方式精准扶持教师专业发展。

4.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一是实行项目预报制。市局相关科室和教师发展中心开展的县级培训项目严格实行年度计划预报机制，各校自主组织教师参加的外县市培训观摩活动及委托培训项目也应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原则上不开展计划外培训。二是实行培训项目绩效自评。教师培训应立足实际以问题为导向，注重前沿性、可操作性、匹配性和系列性，进行总体设计和整合规划，所有委托培训项目和自主开展的大额培训项目（5万元以上）完成后需及时进行绩效自评，填写《宜兴市教育系统教师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并按表中要求准备好相关材料备查。

5.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益。一是各校（园）要加大经费投入，在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中按照不低于5%的标准安排培训经费，为教师参加培训创造有利条件并提供经费保障。二是经费使

用严格按照《宜兴市教育系统培训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做到不超标、不违规、不挪用。市局将对市级培训项目和校级（教育集团）培训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对培训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 附件：1.2023 年宜兴市中小学教师培训项目
2.宜兴市教育系统培训经费管理办法（试行）
3.宜兴市教育系统教师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

宜兴市教育局

2023 年 3 月 13 日